

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7年11月6日以书面、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7年11月9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经特别决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日